

证券代码：430736

证券简称：中江种业

主办券商：华龙证券

江苏中江种业股份有限公司拟出售资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交易概况

（一）基本情况

江苏中江种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9月9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江苏中江国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拟实施股权转让的议案》，根据中国林业集团（以下简称“集团公司”）“瘦身健体”、回归本业、做强主业的专项工作总体要求，将公司持有江苏中江国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100%的股权在北京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转让，目前处于预披露阶段，正在征求受让方，转让价格尚未确定。本次出售不属于关联交易，不涉及重大资产重组。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二条的规定，公众公司及其控股或者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一）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50%以上；（二）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50%以上且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30%以上。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条的规定，购买的资产为股权的，且购买股权导致公众公司取得被投资企业控股权的，其资产总

额以被投资企业的资产总额和成交金额二者中的较高者为准，资产净额以被投资企业的净资产额和成交金额二者中的较高者为准；出售股权导致公众公司丧失被投资企业控股权的，其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分别以被投资企业的资产总额以及净资产额为准，除前款规定的情形外，购买的资产为股权的，其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均以成交金额为准；出售的资产为股权的，其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均以该股权的账面价值为准。

中江种业股份有限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为 693,117,221.98 元，期末净资产额为 264,597,879.96 元。标的公司的资产总额为 104,513,239.14 元，资产净额为 43,425,089.89 元，分别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 15.1%，资产净额的 16.4%。

故本次交易不构成《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9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江苏中江国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拟实施股权转让的议案》，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交易生效需要的其它审批及有关程序

本次交易尚需资产管理部门中国林业集团有限公司批准，交易完成后需报当地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办理工商变更手续。

（六）交易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交易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七）交易标的不属于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交易标的不属于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二、交易标的情况

（一）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 1、交易标的名称：江苏中江国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00%股权
- 2、交易标的类别：☐ 固定资产 ☐ 无形资产 ☒ 股权类资产 ☐ 其他
- 3、交易标的所在地：南京市六合区龙池街道虎跃东路 8 号
- 4、交易标的其他情况

法定代表人：蒋红云

注册时间：2021 年 04 月 07 日

注册地址：南京市六合区龙池街道虎跃东路 8 号

注册资本：20000 万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餐饮服务；食品销售；粮食加工食品生产；军粮供应；木材采运（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一般项目：食品互联网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农业科学研究和试验发展；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技术推广服务；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软件开发；房地产经纪；房地产评估；房地产咨询；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科技中介服务；企业管理咨询；会议及展览服务；商业综合体管理服务；餐饮管理；酒店管理；园区管理服务；物业管理；办公用品销售；农产品的生产、销售、加工、运输、贮藏及其他相关服务；财务咨询；停车场服务；人力资源服务（不含职业中介活动、劳务派遣服务）；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粮食收购；粮油仓储服务；食用农产品初加工；食用农产品批发；食用农产品零售；国内贸易代理；木材收购；木材加工；木材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江苏中江国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目前的经营状态为在业。

（二）交易标的资产权属情况

交易标的不存在抵押、质押的情况，目前股权处于被冻结状态。公司正在积极沟通，争取尽快解除冻结。

（三）出售股权导致挂牌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变更

中江种业持有中江国良 100%的股权，股权转让完成后，中江国良将不再出现在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由 8 家变更为 7 家。

三、定价情况

（一）交易标的财务信息及审计评估情况

根据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中江国良 2023 年度及 2024 年度 1-3 月财务报表审计报告，中江国良资产总额为 112,928,331.25 元，负债总额 70,635,067.10 元，所有者权益 42,293,264.15 元。目前评估工作正在进行中。

（二）定价依据

目前中江国良股权转让处于预披露阶段，正在征求受让方，转让价格尚未确定，定价依据将根据定稿后的评估报告确定，不低于评估价值。

（三）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中江国良股权转让将在北京市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转让，交易定价待审计评估后确定，将遵守公平、公开、自愿的原则进行，交易定价公允。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目前该股权转让处于预披露阶段，处于征求受让方的阶段。交易协议内容尚未确定。

（二）交易协议的其他情况

无。

五、交易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交易的目的

根据集团公司“瘦身健体”、回归本业、做强主业的专项工作总体要求。

（二）本次交易存在的风险

本次出售资产符合公司的经营和管理需要，不会对公司整体业务的发展和盈利水平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的情形。

（三）本次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本次交易对公司未来经营发展及财务状况无重大不利影响，不会对公司未来业绩和收益增长产生不良影响，本次交易不存在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形。

六、备查文件目录

《江苏中江种业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决议公告》

江苏中江种业股份有限公司拟

董事会

2024年9月11日